

公司代码：603089

公司简称：正裕工业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鸿裕工业有限公司、芜湖荣基密封系统有限公司、芜湖安博帝特工业有限公司、上海优肯汽车科技有限公司、ADD USA, INC.、南京优肯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正裕工业（泰国）有限公司、芜湖优肯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台州睿进科技有限公司、台州睿控科技有限公司、台州易控科技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按照重要性原则，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大要素，对汽车零部件制造、研发、销售等主要业务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进行监督评价。主要事项包括：组织架构、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对重大投资及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对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因此随着公司规模、业务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等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仍将继续补充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同时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	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1%	资产总额的0.5%<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1%	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0.5%
营业收入总额	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1.5%	营业收入总额的0.8%<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1.5%	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0.8%

说明：

定量标准以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滥用职权，发生重大徇私舞弊行为；2、外部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3、董事会或其授权

	机构及审计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措施；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存在的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告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5、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	损失金额≥1000 万元	500 万元≤损失金额<1000 万元	损失金额<500 万元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严重违反法律法规，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公司声誉严重受损；2、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重大决策失误，导致企业重大交易失败；3、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流失严重；4、对公司的战略制定、实施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无法达到公司运营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5、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重要缺陷	1、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制度，造成较大损失；2、重要业务制度或决策系统存在一定缺陷，导致公司重要业务或交易受到负面影响；3、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较多流失；4、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5、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一般缺陷	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控制设有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财务报告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行动,风险可控,对公司财务报告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审计和监察制度,针对报告期内可能存在的一些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一般缺陷,公司一经发现就会责令其整改。经过追踪检查,报告期内发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都已经得到整改落实,该缺陷不影响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 适用 □ 不适用

通过对 2024 年度内控运行情况的检查测试，公司及各子（分）公司 2024 年度内控工作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2025 年公司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外部环境变化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强化内控管理工作，及时发现、整改实施过程中的缺陷和不足，加大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力度，有效促进内控的持续改进和不断优化，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和规范运作意识，保证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郑念辉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3日